（上接B189版）

主要股东: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厦门钨业持股4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选矿;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磁性材料生产;稀土功能材料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2,319.23万元、负债总额6,632.00万元,净资产25,687.22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20.52%;2023年无营业收入,净利润-673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0,433.26万元、负债总额5,032.41万元,净资产25,400.85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16.54%;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9.82万元,净利润-293.07万元（未经审计）。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中稀夏钨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财务和资信状况普遍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与公司以往的交易合同均正常履行。

四、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与定价政策

（一）协议适用于公司（含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企业）与中稀夏钨间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包括公司与中稀夏钨之间相互发生的以下交易:

1.采购和销售,主要包括稀土相关原材料、产成品等;

2.提供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培训服务、信息服务、加工等综合服务事项;

3.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三）协议总量的确定:每年由公司对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根据交易金额大小而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按上市地的有关法规、上市规则的要求予以披露（包括按照相关规则分项或汇总披露、临时或定期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经批准的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将超出部分按金额重新按照公司上市地的有关法规、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要求,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批准并披露。

（四）定价原则:

1.国家有统一收费标准的,执行国家规定;

2.国家没有统一规定收费标准的,适用同类业务,同等区域的国际/或国内市场价格;

3.没有上述二项标准时,可根据交易的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

4.没有上述三项标准时,可以参考上一会计年度该等交易的实际收费标准为基准确定。

（五）协议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至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3年届满之日有效。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中稀夏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符合交易各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根据各方的资源优势合理配置资源及提高生产效率,符合本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4-030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该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4年4月17日,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关于调整2024年度与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TMA Corporation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增加2024年度与中稀夏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调整2024年度与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长庚先生、侯孝亮先生、周国先生、吴高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前述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1）关于调整2024年度与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TMA Corporation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增加2024年度与中稀夏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调整2024年度与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委员周国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关联交易的定价合理,遵循了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情况

前述议案已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及下属公司2024年度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定价原则符合市场化及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同意公司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4. 本次联交易尚须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公司对202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适当调整,2024年关联交易原预计金额为190,335万元,调整后2024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195,005万元,较年初预计金额增加4,67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2024年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占同类业务比例（%）	调整额度	调整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32,000	32,000	10,945.17	0.9729	0	
	其中:						
	1.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12,000	3,238.43	0.3648	0	
	2.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11,000	1,721.81	0.3344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7,800	7,800	684.04	0.2371	0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175	175	19.11	0.0053	0	
	TMA Corporation	0	3,000	0	0.0912	3000	预计新增向其采购钨废料等产品
	小计	39,975	42,975	11,648.32		3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4,200	4,200	2,122.13	0.1050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86,000	86,000	41,941.26	2.1500	0	
	其中:						
	1.百资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公司	30,000	30,000	25,576.92	0.7500	0	
	2.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319.11	0.6000	0	
	3.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8,800	8,800	2,614.49	0.2200	0	
	4.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8,400	8,400	1,933.18	0.2100	0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220	220	138.41	0.0055	0	
	TMA Corporation	42,000	42,500	26,743.81	1.0625	500	预计向其销售钨粗产品的量增加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5,100	5,100	3,399.55	0.1275	0	
	小计	137,520	138,020	74,345.16		5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500	1,500	1,096.58	0.0375	0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30	100	4.00	0.0025	70	预计向其提供综合服务等事项增加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10	10	0.13	0.0002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300	1,300	5.40	0.0325	0	
	TMA Corporation	0	500	0	0.0125	500	预计向其提供加工服务等事项
	中稀夏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0	600	0	0.0150	600	预计向其提供培训服务、信息综合服务等事项
	小计	2,840	4,010	1,106.11		1,17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9,000	9,000	3,665.98	0.2736	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500	500	0.03	0.0152	0	
	小计	9,500	9,500.00	3,666.01		0	
租入资产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500	500	3.18	0.0152	0	
	小计	500	500	3.18		0	
合计		190,335	195,005	90,768.78	-	4,670	

注:

1. 上述数据均为含税数（采购暂估除外）。

2. 上述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并允许公司及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在与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的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

3. 因国计关联人数量较多,且预计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简化披露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和“日本联合材料公司”;例如,表格数据中,与福建冶金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中钨高新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包括单独列示在内的所有分别与福建冶金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中钨高新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之间的预计发生额。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福建冶金及其下属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稀土集团”）持有本公司31.77%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冶金持有福建稀土集团85.26%的股权,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福建冶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巨通”）为冶金控股公司间接控股企业,同时本公司董事长黄庆生同时担任江西巨通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由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股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股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江西巨通为公司的关联企业。

公司预计2024年与福建冶金部分下属公司（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交易金额将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其中,福建冶金持有福建稀土集团85.26%的股权,福建冶金持有福建冶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福建冶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60%股权,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持有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

1.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8145023L

法定代表人:郑震

注册资本:80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89年4月10日

住所:福州市省府路1号

经营范围:经营授权的国有资产及其资本收益管理;对外投资经营;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13,125,997.67万元、负债总额7,559,677.49万元,归母净资产2,741,123.58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57.59%;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168,022.17万元,归母净利润18,777.92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2.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7830213Y

法定代表人:李祖传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5年03月29日

住所:龙岩市新罗区曹溪镇岭濑村

经营范围:铁矿、钨矿、石灰石、石膏的开采;珠宝首饰制造与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机制砂石生产、销售;湖丝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208,284.41万元、负债总额154,999.77万元,归母净资产53,284.64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37.96%;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7,018.40万元、归母净利润8,957.54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3.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3ANTU26

法定代表人:尚立岸

注册资本:5,6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10月22日

住所:厦门市集美区金辉西路8-5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动机制造;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其他未列明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其他电工器材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动机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20,827.02万元、负债总额25,346.95万元,归母净资产-4,519.93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121.70%;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647.43万元、归母净利润-2,074.21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4.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3775869067P

法定代表人:黄长庚（由于公司涉及诉讼,工商登记未变更）

注册资本:10,946.805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7月18日

住所:江西省九江市武宁县万福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钨、锡、铜、铝、铋加工、销售;仲钨酸铵、兰色氧化钨、三氧化钨、钨酸钠、钨铁、锡、锭、铝出口;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出口的商品除外）;水力发电（仅限自产自供本公司用电）;广房及设备租赁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有效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68,833.61万元、负债总额77,392.01万元,净资产-8,558.39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112.43%;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68.02万元、净利润-3,126.34万元（未经审计）。

（二）中钨高新及其下属公司

中钨高新董事会秘书王丹女士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中钨高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预计2024年与中钨高新部分下属公司（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公司、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及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发生交易金额将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其中,中钨高新持有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持有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69.07%的股权;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82.786%的股权。

1.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284077092F

法定代表人:李仲泽

注册资本:107,386.3842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3月18日

住所: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珠江广场帝都大厦十八楼

经营范围:硬质合金和钨、钼、铝、铌等有色金属及其深加工产品和装备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贸易业务;钢材、稀贵金属、化工产品及原料（专营除外）、矿产品、建材、五金工具、仪器仪表、电器器材、汽车配件、纺织品贸易业务;旅游项目开发;进出口贸易按[1997]贸贸金审字第C166号文经营。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1,297,004.82万元、负债总额654,233.10万元,归母净资产574,428.60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50.44%;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54,803.30万元,归母净利润31,549.34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2.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00184281846B

法定代表人:毛唐文

注册资本:212,331,1328万元

成立日期:1980年11月15日

住所: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

经营范围:硬质合金、超硬材料及工具;钨、钼、铌等难熔金属制品、化合物及深度加工产品;金属陶瓷、精密陶瓷;有色金属冶炼、深度加工产品及相关附属产品,硬质合金生产设备及备件制造;钻具、刀具及配件、工程机械及配件制造、开发、销售;新材料开发;广内环保产品再生利用;新材料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委托范围内电信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防雷装置检测;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期刊出版（《期刊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自2019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707,667.56万元、负债总额429,848.10万元,净资产317,155.38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53.89%;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63,346.70万元、净利润33,398.50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3.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300620711268C

法定代表人:胡启明

注册资本:87,276.53万元

成立日期:1988年7月26日

住所:自贡市人民路111号

经营范围:硬质合金、钨钼制品及深度加工产品和新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机械加工、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321,173.31万元、负债总额218,256.36万元,净资产94,798.84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67.96%;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97,561.34万元、净利润5,488.16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4.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00073897965?P

法定代表人:王壮权

注册资本:74,193.57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6月7日

住所:株洲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南路

经营范围:硬质合金、陶瓷、超硬材料可转位刀片、机夹焊接刀片、配套刀具,整体硬质合金孔加工刀具、立铣刀及相关产品的研究、生产、销售和服务。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306,769.77万元、负债总额117,451.56万元,净资产189,308.20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38.29%;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38,373.62万元、净利润14,434.58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5.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12MA7EJN842I

法定代表人:吴建国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15日

住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腾飞路二段99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72,074.21万元、负债总额69,072.76万元,净资产13,001.45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81.96%;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4,327.26万元、净利润1,284.64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三）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TMA Corporation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吉田渝史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至2023年11月27日卸任,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相关董事卸任后12个月内（即2023年11月至2024年11月）日本联合材料公司继续确认为公司的关联人,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继续确认为关联交易。

TMA Corporation为公司股东日本联合材料公司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在日本合资设立的贸易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TMA Corporation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将其纳入日常关联交易统计范围。

1.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注册登记代码:6010401059967

法定代表人:山县一夫

注册资本:267亿日元

成立时间:1939年

住所:東京都中央区銀座8-21-1

经营范围:矿物精炼及其制品销售;各种金属线,条,棒,板及其它各种金属加工品的生产及销售;硬质合金工具,触点材料及其他粉末冶金材料的生产及销售;针对前项产品的各种加工品,配件,零部件及其材料的生产销售;金刚石,立方氮化硼及蓝宝石,陶磁等高硬质材料的机械工具（磨削工具,切削工具,切断工具,研磨工具,拉线工具,耐磨工具等）,计量器,医疗用具,零部件以及研磨材料的生产,加工,修理和销售;工业用金刚石,立方氮化硼以及钛,陶磁等高硬质材料的模具,切削工具,耐磨工具,电子零部件,音响机械零部件的涂层;工业金刚石,立方氮化硼,蓝宝石等高硬质材料及其粉末的销售;机床,切断机械,工具磨床,石材加工机械以及其零部件,配件的制造加工,修理及销售;陶磁,塑料为材料的棒,线,管,板的制造,修理及销售;各种金属,陶磁,塑料化合物为材料的棒,线,管,板的生产加工,修理及销售;窑业制品,精密机械部件,电子器具用部件,汽车部件的制造加工,修理及销售;房地产的经营,管理,出租及中介;前项关联附带的所有事业。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22,380百万日元、负债总额16,246百万日元,净资产106,137百万日元,期末资产负债率13.28%;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营业收入41,147百万日元,净利润14,980百万日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2.TMA Corporation

注册登记代码:7010501019738

法定代表人:織田良平

注册资本:3,000万日元

成立时间:2000年

住所:東京都台東区松が谷1-9-12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的买卖及相关的一切业务

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824百万日元、负债总额358百万日元,净资产456百万日元,期末资产负债率43.41%;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9,215百万日元,净利润92百万日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四）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苏州爱知高斯系本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苏州爱知高斯25%的股份。本公司董事长黄长庚先生、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钟炳贤先生同时担任苏州爱知高斯董事,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企业,故苏州爱知为公司的关联企业。

企业名称: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4576742410J

法定代表人:加藤忍

注册资本:3,52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1年7月4日

住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尖端路85号

经营范围:研发、开发、生产无刷化微特电机、新能源车辆空调压缩机电机、新能源车辆驱动电机、新能源车辆电动水泵电机等同类产品及关联零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变频器以及关联零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64,378.50万元、负债总额37,667.58万元,净资产26,710.91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58.51%;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9,450.72万元、净利润642.58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

（五）中稀夏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常务副总裁钟守祥先生同时担任中稀夏钨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中稀夏钨为公司的关联企业,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确认为关联交易。

公司名称:中稀夏钨（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D6FK6M0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竹兴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金鳌西路8-6号一层之二

主要股东: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厦门钨业持股4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选矿;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磁性材料生产;稀土功能材料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2,319.23万元、负债总额6,632.00万元,净资产25,687.22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20.52%;2023年无营业收入,净利润-673万元（经审计）。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企业,财务和资信状况普遍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与公司以往的交易合同均正常履行。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交易双方将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双方约定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公司已与联方福建冶金、中钨高新、日本联合材料公司、TMA Corporation、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之框架协议》,拟与中稀夏钨签署《日常关联交易之框架协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与各关联方（包括各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之间的交易类型、交易定价原则等予以约定。具体业务合同在实际业务发生时签署。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各关联方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本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根据各方的资源优势合理配置资源及提高生产效率,符合本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

上述关联交易均由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4-031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建设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名称:厦钨新能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名称以实际立项名称为准）
- 项目规模:新增中试产能1,500吨。
- 项目投资金额:27,791.54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可能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实施风险、市场风险、未来项目实施进展不达预期等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基本情况

为满足客户对传统和新型正极材料不断增长的研发需要,进一步提高材料转化时效,加速产品开发进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新能”）拟投资27,791.54万元新建厦钨新能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新增中试产能1,500吨/年。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新能建设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项目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2XWQAT7G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杨金洪

注册资本:42,077.1001万元

主要股东: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柯井社300号之一

经营范围: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锂电池材料及其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厦钨新能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40,110.64	1,348,104.35
负债	548,137.68	464,169.35
净资产（归母）	866,233.59	858,156.21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329,878.67	1,731,087.33
净利润（归母）	11,128.87	52,745.45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厦钨新能高端能源材料工程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二）实施主体: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建设地点:海沧区05-13港区片区莲花洲路与港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四）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新增总投资额为27,791.5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3,717.92万元（含建设期利息）,铺底流动资金4,073.62万元。资金来源为厦钨新能自有资金及贷款。

（五）产品方案及建设规模

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新增正极材料等产品中试产能1,500吨,主要应用于3C消费电子、车载动力、储能等领域。

（六）项目建设计划

本项目的建设周期为21个月,具体建设周期以实际情况为准。

（七）项目必要性

新能源是实现碳中和的重要举措,工信部新能源汽车发展规划（2021-2035年）明确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推动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当前车用锂离子正极材料市场发展迅速,对技术要求不断深入和提升,公司有必要对中试线进行布局和提升,以满足发展要求;近三年客户产品还样需求明显提升,现有设备已较难满足需求,有必要新建中试产线,以保证客户需求且不影响产线正常生产;中试产线可提高材料转化时效,加速产品开发进度。

（八）项目可行性分析

本次项目选址地块已经获批,消防、环保等级均符合项目预期,地块大小和配套可满足中试线建设要求;中试线选用成熟设备,与产线有相关性,方便效大产能;设备投资、维保等具有丰富经验,可把控项目风险;公司已有相关技术梯队,可保证生产能够持续运行;中试线基于现有成熟技术进行布局,保证产品正常生产;同时为新产品技术留出接口,保证后期优化空间。

四、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投资新建中试线项目,公司可以引入新技术、新产品或新流程,加快自身研发速度,从而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保持竞争优势。此外,中试线项目的投资可以帮助公司机展新的市场或增加产品线,加快产品迭代速度从而提升市场竞争力,吸引更多客户和合作伙伴。最后,新建中试线项目的投资有助于从设计阶段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量,从而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本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本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分析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原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实施风险、市场风险、未来项目实施进展不达预期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4个月,即存续期展期至2026年7月13日。具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28日、2022年7月14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29日、2022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截至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完成了股票购买,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489,3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418,285,200股的0.1036%,成交总金额为3,093.91万元,成交均价约为20.77元/股,锁定期为2022年10月29日—2023年10月28日。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锁定期为2022年10月29日—2023年10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8）、于2023年10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4）。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2022年7月14日）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起算,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4年7月13日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3）。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418,285,2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5日披露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8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48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5%。

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按照《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作用,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